

中共济宁市兖州区委 济宁市兖州区人民政府 印发《关于推进全区退役军人工作高质量发展的 实施意见》的通知

各镇党委和人民政府，各街道党工委和办事处，兖州工业园区党工委和管委会，区人武部，区委各部委，区政府各部门，各人民团体：

现将《关于推进全区退役军人工作高质量发展的实施意见》印发给你们，请认真遵照执行。

中共济宁市兖州区委
济宁市兖州区人民政府
2023年11月8日

关于推进全区退役军人工作高质量发展的 实 施 意 见

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退役军人工作重要论述，全面贯彻落党中央决策部署和省委、市委工作要求，强化精准思维，坚持精准施策，进一步推动全区退役军人工作与经济发展相协调、与社会进步相适应、与广大退役军人期盼相统一，为全面推动新时代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区建设新局面贡献退役军人工作力量，现就推进全区退役军人工作高质量发展，出台如下实施意见。

一、指导思想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党的二十大精神，坚决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退役军人工作重要论述，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主动服务和融入新发展格局，坚持为经济社会发展服务、为国防和军队建设服务的方针，切实将广大退役军人服务保障好、安置使用好、作用发挥好，不断增强退役军人的荣誉感、归属感、获得感、幸福感，跑出退役军人服务保障“加速度”，奋力谱写全区退役军人工作高质量发展新篇章。

二、工作目标

坚持以人民为中心，以提升尊崇服务、推动高质量发展为主题，建强组织管理体系、工作运行体系、政策制度体系，全面做好退役

军人思想政治、安置就业、双拥优抚、褒扬纪念、权益维护、服务保障等工作，切实提升精准精细服务保障水平，推动退役军人事务领域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激励退役军人在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中始终成为党执政为民的坚定力量，经济社会发展的重要力量，应急应战处突的骨干力量，为维护改革发展稳定大局，推动全区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实现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作出积极贡献。

三、工作措施

（一）全面加强党建引领。创新“服务军人、一心向党”服务品牌，建设忠实践行“两个维护”的政治机关、敢担当善作为的行政机关、有感情有温度的服务机关，把加强党的领导贯穿退役军人工作的全过程各方面，扎实推动党建和业务工作深度融合。深化“退役军人云党委”品牌内涵，在“老兵云支部”引领下，开展“一月一主题”活动，突出“一镇街一品牌”特色，形成党建引领尊崇的长效机制。（牵头单位：区退役军人事务局；责任单位：区委组织部、区委区直机关工委，各镇街）

（二）持续深化思想政治工作。准确把握新时代退役军人的特点和思想状况，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学习教育为主线，常态化开展重温誓词活动，发挥红色资源传承红色基因作用，丰富创新退役军人思想政治工作内容 and 形式；提升退役军人思想政治教育基地和退役军人思想政治工作示范点效能发挥；扩大“思想政治指导员”规模，打造高素质、专业化的退役军人思想政治工作队伍，提升思想政治工作的科学性和专业性。（牵头单位：区退役

军人事务局；责任单位：区委组织部、区委宣传部，各镇街）

（三）全力维护合法权益。践行新时代“枫桥经验”，完善权益维护工作制度。推广退役军人“和为贵”社会治理模式，建立退役军人信访矛盾多元化解机制，推动矛盾纠纷源头化解，用好“三到位”工作台账，打造权益维护亮点；健全退役军人法律援助制度，发挥“两室一站”和“三师一员”的作用，加大法律援助力度，帮助退役军人依法依规反映诉求、维护权益；建立精准帮扶机制，推动退役军人司法救助和社会救助相衔接；精准应用法律威慑，对越级上访、缠访闹访的加强教育引导，对于制造或传播散布谣言、聚众滋事、以访谋利等违法犯罪的依法处置。（牵头单位：区退役军人事务局；责任单位：区委政法委、区公安分局、区社会治理服务中心、区司法局、区信访局，各镇街）

（四）提升移交安置质量。以促进人岗相适为目标高质量完成年度移交安置任务。积极探索“双向选择”“直通车”安置方式，适度扩大“人岗相适”范围；完善“六到位”（欢迎到位、护航到位、辅导到位、通报到位、督导到位、家访到位）工作法，开展安置后续跟踪问效服务，确保岗位和待遇双落实；全面实行退役士兵返乡报到“一件事”集成办理，实现“进一扇门、办所有事”。（牵头单位：区委组织部、区委编办、区人社局；责任单位：区人武部、区公安分局、区医保局、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五）大力扶持就业创业。由面上群体引导转向个体精准帮扶，推动更多退役军人体面就业、安心创业。建立“人才库+企业联盟”

联建机制，促进供需对接，精确对接市场，定向推荐岗位，精准推送信息；发挥军创企业联络员作用，精准掌握军创企业困难需求，加大金融扶持，破解融资难题；提升职业技能培训质效，开通退役士兵学历提升直通车，确保新增退役军人“能力提升、人人持证”；加强技术支持、业务指导，促进“兵支书”“致富带头人”能力提升，助力更多退役军人投身乡村振兴。（牵头单位：区人社局、区退役军人事务局；责任单位：区工信局、区农业农村局、区地方金融监管局、济宁市工业技师学院，各镇街）

（六）创新推进优抚优待。构建“普惠+优待”模式，精准落实各类优抚补助待遇。健全优抚医疗保障机制，建立“健康查体+轮养巡诊+健康保险”的优抚体系，推行优抚对象医疗补助“一站式”结算；拓宽退役军人商业保险“八一保”覆盖范围，提升退役军人抗风险能力，实现可持续发展；制定抚恤定补优抚对象住房优待实施细则；持续拓展优待证使用场景，丰富线上线下优待应用场景和内容。（牵头单位：区退役军人事务局；责任单位：区财政局、区卫健局、区医保局、区住建局）

（七）保护利用红色资源。认真做好烈士纪念设施修缮管理维护，积极申报兖州烈士陵园为国家级烈士纪念设施，实施数字化提升工程，促进烈士纪念设施教育功能发挥。近期规划（2023—2024年）：化解兖州烈士陵园用地历史遗留问题、完成兖州战役纪念馆改陈布展和陵园园区提升改造工程。中期规划（2025—2027年）：调整兖州烈士陵园周边用地规划、建设解放广场。长期规划：扩大

兖州战役知名度和影响力，使兖州烈士陵园和兖州战役纪念馆成为鲁西南地区重要的红色教育基地。（牵头单位：区委宣传部、区文旅局、区退役军人事务局；责任单位：区委组织部、区委区直机关工委、区委党校、区委党史研究中心、区档案馆、区文联、区发改局、区财政局、区公安分局、区民政局、区自然资源局）

（八）提升拥军支前能力。实施助力强军“无忧工程”，巩固“双拥模范城”创建成果，健全军地互提需求、互办实事“双清单”制度，提升退役军人工作服务备战打仗能力。积极推进与北疆“兖州战功连”军地共建；加强“三场五区”双拥文化阵地建设，评选一批“三场五区”示范点；坚持军供保障多元化发展，强化军供站“供”的职能，推动兖州军供站提质扩能，提高战时支前保障能力；擦亮“全国首家军供站”品牌，建设站史馆，争取上级支持建成全国军供系统红色教育基地。（牵头单位：区退役军人事务局；责任单位：区人武部，酒仙桥街道）

（九）提高军休服务管理水平。建立“一坚持、两创新、三规范”工作法，让军休干部“老有所养、老有所乐、老有所为”。用好活用“医+养+家”医养结合模式，强化三项措施、打造四种模式、坚持“五化”引领，打造军休干部医养高端服务平台；发挥党支部战斗堡垒作用，打造《“崇军敬老、幸福军休”——崇军荣家》党建服务品牌，激发军休工作新活力，为军休干部提供人性化、亲情化服务。（牵头单位：区退役军人事务局；责任单位：区委区直机关工委、区民政局、区卫健局）

（十）建强基层基础。巩固深化“基层基础基本建设年”活动成果，持续优化“网格+退役军人”服务管理体系。巩固示范型创建成果，在全面建成的基础上，建设一批拓展型退役军人服务站，建成10家“标杆型”退役军人服务站；细化一线服务事项，丰富完善常态联系全面覆盖、建档立卡动态管理、思想政治教育引领、就业创业精准促进、优抚帮扶解困济危、合法权益全程维护、矛盾诉求调解处置、社会资源融合统筹、志愿力量协同有序等九大服务功能，提升精准服务能力。（牵头单位：区退役军人事务局；责任单位：区社会治理服务中心，各镇街）

（十一）坚持数据赋能。推行“互联网+退役军人服务”，用好“兖州退役军人”掌上综合服务平台。优化“兖州退役军人”微信小程序功能，打造实时动态更新招聘信息和求职需求的就业服务信息平台“求职中心”，实现退役军人党员管理服务、教育培训、志愿服务、评先树优等工作的“老兵云支部”，可随时查看全区“荣军联盟”成员单位的地址和优惠政策的优待板块“专享福利”，逐步实现其他业务延伸，构建渠道全面覆盖、需求有效感知、服务精准便捷的智慧化服务体系。（牵头单位：区退役军人事务局；责任单位：各镇街）

（十二）发挥退役军人作用。实施“老兵头雁计划”，在基层治理红管家、乡村振兴带头人、创业致富先行者、志愿服务排头兵、国防动员生力军五个方面培养100名“老兵头雁”。加强实践活动培育，孵化一批有影响力的“兵”字号志愿服务项目，打造“兖州

样板”。持续选树“最美退役军人”等先进典型，引导“老兵初心宣讲团”常态化开展红色宣讲活动。探索支持退役军人参与中小学国防教育措施，选拔优秀退役军人到中小学和幼儿园任教，建设全区退役军人校外辅导员队伍。（牵头单位：区退役军人事务局；责任单位：区委组织部、区委宣传部、区人武部、区发改局、区人社局、区教体局、区民政局、区农业农村局、区应急局，各镇街）

（十三）加强干部队伍建设。以“爱军队、懂军人、善拥军”为价值追求，涵养“绝对忠诚的政治品格、亲如一家的为军情怀、担当奉献的精神境界、敢打能胜的过硬作风、令行禁止的铁的纪律”系统文化，抓班子带队伍，抓机关带系统，加强激励引导培训，充实基层服务力量，打造有情怀、懂政策、会方法的过硬干部队伍，为精准服务提供坚强保障。（牵头单位：区退役军人事务局；责任单位：各镇街）

四、保障措施

（一）强化组织领导。充分发挥区委退役军人事务工作领导小组和双拥工作领导小组牵头抓总作用，建立“党委统一领导、政府履行职责、军地相关单位配合、社会广泛参与”的工作格局，及时研究涉及退役军人事业改革发展的大事要事，解决影响和制约任务落实、工作开展的重难点问题。

（二）凝聚工作合力。各任务牵头单位用活用好联席会议、结对帮扶等机制，加强军地协调联动，部门协同合作，动员全社会力量参与，为推进退役军人工作高质量发展提供多元支持。区委退役

军人事务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要定期调度工作进展情况并及时向领导小组汇报，提请召开领导小组全体会议、专题会议研究推动重点任务落实。

（三）强化责任落实。各任务牵头单位要切实履行主体责任，制定具体工作方案，明确任务的时间表、路线图。各责任单位要主动作为、密切配合，确保各项目标任务、工作措施落地见效。区委退役军人事务工作领导小组将健全退役军人事务督查机制，对政策落实不到位、工作推进不力的，进行通报、约谈，限期整改纠正；对严重违反政策规定、造成不良影响的，严肃追究相关单位和人员责任。

附件：济宁市兖州区退役军人工作高质量发展工作专班

附件

济宁市兖州区退役军人工作高质量发展 工 作 专 班

- 组 长：**张孝元 区政府党组成员、副区长，济宁市公安局
兖州分局党委书记、局长、督察长
- 副组长：**袁建珠 区退役军人事务局党组书记、局长
- 成 员：**郭 勇 区委办公室副主任、区机要局局长
- 王 鹏 区政府办公室调查研究中心副主任
- 毛国栋 区委组织部副部长
- 刘 建 区委宣传部副部长
- 袁永锋 区委政法委副书记
- 杨江涛 区人武部副部长
- 甘 雯 区委编办副主任
- 刘 娟 区委区直机关工委二级主任科员
- 牛 宁 区委党校党委委员、副校长
- 徐 刚 区委党史研究中心三级主任科员
- 任 燕 区档案馆副馆长
- 张 钰 区社会治理服务中心副主任
- 崔培强 区文联党组成员
- 姜宪敏 区发展和改革局党组成员、副局长

郭宏图	区教育和体育局教育事业发展促进中心 副主任
付广建	区工业和信息化局二级主任科员
王同兵	区民政局党组成员、副局长
牛 娟	区司法局三级主任科员
徐彦敏	区财政局党组成员、副局长
李海新	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党组成员、副局长
李 晶	区自然资源局副局长
孔德昂	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党组成员、城市开发 房地产服务中心主任
王继东	区农业农村局党组成员
田 波	区文化和旅游局党组成员、区文化旅游 发展促进中心主任
魏 明	区卫生健康局党组成员
王 宁	区退役军人事务局党组成员、副局长
郑广远	区应急管理局党委委员
尹 锋	区医疗保障局党组成员
王鑫阳	区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党组成员、副局长
张 超	区信访局党组成员、副局长
赵大伟	济宁市工业技师学院党委副书记、院长
姜海辉	区公安分局治安大队副大队长
肖瑞林	新兗镇二级主任科员

李长城 颜店镇二级主任科员
臧德辉 新驿镇党委委员、武装部部长
杨硕欢 小孟镇副镇长
高 腾 漕河镇副镇长
温明朋 大安镇党委委员、武装部部长
胡 磊 龙桥街道党工委委员、武装部部长
朱 晔 鼓楼街道党工委委员、武装部部长
孔 晓 酒仙桥街道办事处副主任
徐艳华 兴隆庄街道办事处人大副主任

专班办公室设在区退役军人事务局,袁建珠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